# 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:教學發展中心 人工智慧課程開設暨獎勵實施要點

文件編號:BA5-2-023

公佈日期:108 年4月24 日 | 頁次:1

108年4月24日107學年度第9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# 壹、 目的

為打造人工智慧學習環境、培育並提升學生人工智慧應用能力與就業優勢,推動人工智慧課程學習,特訂定本要點。

## 貳、範圍

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。

## 參、 權責單位

AI<sup>+</sup>體驗中心:負責本校人工智慧課程審查、期末成果審核。

教務處課務與服務學習組:負責課程開設事宜。

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:協助推動本校人工智慧課程。

高教深耕辦公室:負責經費編列。

### 肆、 名詞解釋:

無。

#### 伍、 內容

- 一、為打造人工智慧(以下簡稱AI)學習環境、培育並提升學生AI應用能力與就業優勢,推動AI課程學習,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,以AI<sup>†</sup>體驗中心審查通過者為限,且須符合本校「中華大學開課、排課暨授課鐘點辦法」規定。

#### 三、AI課程認列規則:

### (一)入門級

- 課程內容:與AI跨領域相關之課程,內容須包含以大數據資料之處理、或智慧製造、或智慧建築、或智慧行銷、或智慧零售、或智慧金融、或機器人應用、或任何AI演算法為主題的課程。
- 2、 授課時數:一學期至少需要15小時之相關課程內容。
- 3、 繳交成果資料:(1)上課講義之電子檔;(2)三題以該入門級課程主題相關之學生作業成果,數量為修課人數乘以80%份且具差異之作業成果。

#### (二)進階級

1、課程內容:除前述之入門級課程內容外,並須設計及執行一個以解決實務問題為題

## 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:教學發展中心 人工智慧課程開設暨獎勵實施要點 文件編號:BA5-2-023

目,及採用非模擬數據來建置跨領域AI模型之企業型AI應用專題。

2、 授課時數:一學期至少需要24小時之相關課程內容。

3、繳交成果資料:舉辦一場企業型AI應用專題發表,並提供專題教材及專題系統建置說明文件之電子檔。

四、每學期獎勵之AI課程數,入門級課程以30門為原則;進階級課程以10門為原則。

五、課程審查通過後,入門級課程每月可獲新臺幣2,000元之彈性薪資,進階級課程每月可獲新臺幣3,000元之彈性薪資,每學期以四個月計。

六、每學期課程申請時間與流程,依AI<sup>+</sup>體驗中心公告為準。

七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項,悉依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八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陸、 相關文件

無。

柒、 使用表單

人工智慧(AI)課程申請表。